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202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0月16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24年10月25日下午4：0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五人，实出席监事五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青燕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4年11月14日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三分之二以上监事推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同意提名王青燕女士、谭可先生、文春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2）详见2024年10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昆明分行申请**17,985**万元项目贷款暨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此次向中信银行昆明分行申请17,985万元项目贷款暨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天然气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玉溪支行申请9,628万元项目贷款暨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此次向华夏银行玉溪支行申请9,628万元项目贷款暨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天然气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云南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昆明分行申请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云南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此次向光大银行昆明分行申请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天然气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公司监事会202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9日